

# 上甘岭英雄团长张信元

□董邦耀 王伟功

1952年10月14日上甘岭战役打响。敌人集结了300余门大炮、170余辆坦克，出动3000多架次飞机向597.9高地和537.7高地发起疯狂进攻。这片被战火燃遍的阵地，成为中国人民志愿军第15军45师135团团团长张信元军事生涯中最难忘的地方。

上甘岭战役打响前，志愿军获得关键情报：美军拟于10月8日进攻上甘岭。135团需防守的阵地仅凭不足4000人的兵力难御强敌。张信元当即调整部署，但美军并未如期进攻。即便如此，敌军频繁调动的情况还是让他嗅到了危机，10月8日和9日的零散炮击更印证了他的判断。他多次请求加强兵力火力，却因45师正筹备注字洞南山攻势而未能如愿。14日凌晨，敌人如潮水般发起进攻。135团仅靠11门老式山炮支援，战士们毫不退缩，以血肉之躯迎战强敌。当日，135团涌现孙占元、易学才、牛保才等英雄，以伤亡500余人代价击退敌人40余次进攻，歼敌1500余人，并活捉了美军坦克兵。

电影《上甘岭》中张连长的原型张计发（石家庄市赞皇县人）后来回忆：“团长命令夺回阵地并坚守24小时。全连198人夜战夺回阵地，牺牲89人，缴获4挺美式重机枪及大批弹药。”

在持续43天的战役中，阵地昼失夜复，张信元双眼布满血丝，嗓子喊哑了仍坚持指挥。部队打光后，他按上级“换兵不换将”的指示，与陆续增援的五六个团的团长在坑道共商战策。上甘岭战役创造了战争奇迹——志愿军击退敌人900余次进攻，歼敌25498人。张信元因“坚定沉着、指挥有方”获二等功。这支涌现了黄继光、孙占元等英雄的部队，用血肉之躯完成了防守使命。

张信元出生于井陘县测鱼镇南寺村，他的从军之路，始于太行山抗日烽火熊熊燃烧之际。1939年，17岁的他参军后，首战便活捉了鬼子、缴获了步枪。当年他便升任班长并入党。1941年，他任排长时，为了掩护独立营战士突围肩部受伤，从高高的陡坡上滚入玉米地，靠生玉米果腹，在敌人扫荡中潜伏了六七日，直至伤口化脓才被救回。

1942年，原有300余人的独立营只剩下50人，整编后张信元任二排长，后调任太行分区武工三队区队长。武工三队这支由排级干部和抗大学员组成的队伍，每人备三套服装、一辆自行车和长短枪，昼宿坟地夜袭敌营，被

群众称为“二八五大队”（胆大神勇之意）。期间，他带通信员勇赴汉奸区长张喜成的“鸿门宴”，腰间绑8枚手榴弹震慑了敌百人武装，成功瓦解了敌部。1944年元宵节，他率5人化装混入伪军看戏场地，以“一连上房，二连抄后”的呐喊声制造大军到来假象，夺了两挺机枪，击溃伪军60余人，被上级赞为“插在敌人心脏的尖刀”。

1947年，太行九纵（后为十五军）成立，他在26旅78团一营任营长。1948年小年夜，他在攀梯攻城时，梯子被推倒，从40米高处坠入壕沟。团长以为他牺牲了，他却幸存下来，傍晚爬出壕沟请缨再战，当夜即攻克了城寨。这种身先士卒的作风贯穿了其军旅生涯。

1949年渡江战役中，任130团参谋长的他率部打着“打过长江去”大旗，冒着炮火强渡，攻占了黄山阵地，获司令员接见，并获“渡江杀敌第一功”锦旗。此后一年多时间内，他随部队转战13省，参与了10余次重大战役，始终冲锋在前，四度负伤。

四川解放后，张信元率1600人的辎重团支援西藏。他翻越二郎山，克服高原缺氧，圆满完成昌都战役的运输任务。1950年冬，他得知15军赴朝，便急电请缨“归建参战”，获批后任44师133团副团长。1951年7月，因135团阵地失守致炮营受损，全团士气低落，他临危受命任团长，领导嘱托：“把队伍带好，带得像个省！”接防上甘岭后，他以“人在阵地在”激励部队，组织深挖坑道，开展“冷枪冷炮运动”：82炮手唐章洪杀敌101名；邹习祥带17名冷枪手歼敌39名；6连击毁坦克5辆、汽车70辆，歼敌700余人。

回国后，张信元历任师参谋长、副军长。1981年离休后，他常凝望太阳沉思。“咱们的太阳走得匀称，朝鲜阵地上的正午太阳却像钉在头顶，看着战士们在毒辣的日头下坚守，我的心都要烧起来了……”他喃喃诉说着上甘岭的昼夜，“阵地白天是美军的，夜里是我们的，近身夜战让他们从心底发怵。”

1996年10月20日，这位经历200余战的英雄因病辞世。



入朝参战时的张信元。

# 那年秋雨绵绵时

□邱立新

秋日里的一天收拾旧书，一张纸从一本书里滑落，原来是张旧奖状，上面写着“见义勇为”奖。这让我想起了那年秋天的往事。

那年秋天我读初一，学校组织劳动到农场扒苞米，我和秀珍一组。收苞米的马车车轡旁还用缰绳拴着匹小马。那匹小马枣红色，两岁左右的模样，脖子上挂着个小铃铛，它走到哪儿哪儿就传来似有若无的铃铛声，它自己呢，也伴着声音在地里撒欢跑。因为它的活跃可爱，我们的劳动热情被大大激发了。

下午，我和秀珍被分到一块涝洼地，苞米扒完了，农场的马车却没来收苞米，我们就跑到高岗处张望。这时，不远处传来窸窣声和嘶鸣声，我们循着声音走去，没想到竟是那匹小马躺在地里！它的一个马蹄被野猪夹子紧咬着，铁齿嵌进皮肉，地上还有一摊血，血把苞米叶染成了暗红色。秀珍要去掰夹子，我阻止了她，因为父亲说过，打野猪的夹子越掰越紧。我跟秀珍说：“你在这儿看着小马，我去找人！”秀珍不同意，说：“我一个人害怕。”我万分焦急地说：“那你去找人？”她又说：“去哪儿找？我不知道往哪儿走。”我一听，说了句：“那你还是在这儿等吧！”然后就转身向着农场方向跑。

这时，灰蒙蒙的天洒下了绵绵细雨，路越来越滑，过一个小小石桥时，我右鞋鞋带上的卡子掉了，两只鞋上也都是泥，我就拎着一只鞋，继续向前跑。终于看见农场烟筒时，我心里正欢喜，忽觉右脚疼得厉害，低头一看，是脚趾被扎破了！血顺着泥水往外渗，我就折了一根树棍，拄着它继续向前。到农场后，一个正往外走的工人听完我的话，焦急地说：“我们正找它呢，它太野，挣脱了缰绳！”说完把我扶进了医务室，洗干净脚，护士给我消炎包扎后，我穿上护士借我的雨靴就坐着马车跟大家去救小马。细雨还在下，但没人在意，大家心里全装着小马。

找到那儿时，秀珍正蹲在小马身边哭。“你害怕了？”我问她。“没害怕，我替小马难过，我、我怕小马死了——”她抹去脸上的雨水和泪水说。再看那小马，绵绵秋雨中它完全没了我们刚发现它时的烈性，它眼帘低垂，两眼窝汪着水。它不挣扎，只用一起一伏的身子告诉我们它还活着。农场的两个老工人把铁钳慢慢伸进铁夹缝隙时，小马突然昂起头，对着铅色天空长嘶了一声，那声音凄厉清亮，扎得大伙儿心颤不已，两个老工人的手也顿了顿，额角的汗夹着雨水落在铁钳上，他们顾不上抹一把，一个劲儿地柔声说：“别怕，马上就好，马上就好。”终于，沉闷的“咔”一声响，铁夹终于打开！小马那只血肉模糊的马蹄也呈现在大家眼前，露出的骨头上还沾着碎肉和草叶。一个老工人解下自己的布腰带，给小马伤口缠上后，就把它背上了车，又给它盖上了块雨布，然后顶着绵绵秋雨去了兽医站。

事后农场特意给我和秀珍发了这张写着“见义勇为”的奖状，奖状带回家时，母亲高兴地把它贴到墙上。但到了冬天，墙返潮，奖状粘不住，我就把它收藏了起来，后来因为搬家，就再没找到它。

如今，我竟在这本旧书里发现了它，秋雨年年落，但那一年的绵绵秋雨，很难忘。



本版邮箱: yzwbwszh@163.com

# 暖秋的石榴

□李秀芹

小时候，我们家住在乡下那座老四合院里，墙那边住着一位裹着小脚的奶奶，我们都喊她“小脚奶奶”。

小脚奶奶的院子不大，是个独院。院中央那棵老石榴树，粗壮的枝干撑起半边天空。一到秋天，满树挂满红灯笼似的石榴，沉甸甸地压弯了枝头，我们往小脚奶奶家去得更勤了。

那棵石榴树是她成亲那年亲手种下的，少说也有50年了。树老了，果子却一年比一年甜。小脚奶奶待树如待人，年年夏天都要育新苗。她弓着背蹲在树旁，小心翼翼地选一枝壮实的根条，拿小刀轻轻削开一点儿皮，再慢慢埋进湿土里。

她告诉我们，育苗急不得，得等埋在土里的那截枝条自己生了根，能“自立门户”了，才能彻底从母树上分开。

其实那时家家院子小，不是种榆树就是杨树——长大了能打家具、盖房子。石榴树好看是好看，但占地儿，果子又慢，没几家愿意种。小脚奶奶育的苗，十有八九送不出去。可她从不灰心，依旧年年育苗。“万一有人想要呢？”她搓着粗糙的手笑，“现育哪来得及？”

每年石榴刚挂果，她便开始盘算：东头那枝大的给前院刚生娃的李家媳妇，听说吃了石榴下奶；朝南那几颗甜的留给村口的刘大爷，他牙不好，就爱吮这口甜汁儿……她掰着手指一根枝条一根枝条地数，数来数去总是人多果少。母亲常说她是“卖盐的老婆喝淡汤”——守着满树石榴，自己却一个也舍不得吃。

记得有一年秋天，雨水少，石榴结得稀。小脚奶奶还是捧着竹篮来了我家，篮子里整整齐齐躺着六个大红石榴。

“今年树争气，结得甜着呢！”她催我们快尝尝。我们剥开就吃，其中三个特别甜，另外三个却酸得眯眼。后来才听说，她怕不够分，天没亮就走着去集上买石榴。卖石榴的欺负她眼拙，掺了几个酸的。她全当好的送来了。

母亲过意不去，要给她钱，她死活不收。“邻里邻居的，吃点儿果子算什么？你们不嫌我老婆子啰嗦，常来院里坐坐，我就比吃了蜜还甜。”那时我才隐隐明白，她哪里是送石榴，分明是在送一份热气腾腾的牵挂。

她的两个女儿远嫁，一年也回不来一次。老伴走得早，那些年，她一个人守着老屋和老树。我们这些蹦蹦跳跳的孩子，成了她院里最热闹的风景。她教我们怎么给石榴授粉，怎么捉枝上的毛虫，有时也让我们帮她抬水、搬煤渣。我们嘻嘻哈哈忙活一阵，换来的是一人一把炒花生、两颗熟石榴，还有她攒了好久的笑话和老故事。

如今我也到了当年小脚奶奶的年纪，住在城里的楼房上，时常想起那个石榴累累的小院。想起秋日的阳光透过枝叶洒下的光斑，想起她仰头数果子时认真的神情，想起她咧开嘴笑时那缺了一颗牙的豁口。

一棵石榴树，牵连起人与人之间最朴素的情感。它结出的不只是甜津津的果子，更是一份扎根于泥土的温情。那些年，小脚奶奶用一颗颗石榴，把我们这群孩子的童年喂得香甜饱满。而她自己，就像那棵老石榴树——深扎根，慢结果，静默地向世界输送着甜。

又是一年秋凉时，街边推车上堆着硕大的石榴，皮红籽亮。我买了两颗回家，掰开来，籽粒晶莹如玛瑙，尝一口，真甜。可再甜，也甜不过那个暖秋，小脚奶奶竹篮里那三颗酸石榴的滋味。

原来有些味道，早已在岁月里酿成了酒。愈久，愈暖。